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5-054

##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5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25号青政大厦7层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费根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13人,代表股份522,363,2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217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516,998,6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599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05人,代表股份5,364,57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84%。

8.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05人,代表股份5,364,57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8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05人,代表股份5,364,57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84%。

9.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8,978,8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4%;反对321,6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6%;弃权62,7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4,980,1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341%;反对321,6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966%;弃权62,7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93%。

本议案已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8,871,9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16%;反对3,413,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34%;弃权78,1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73,3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9206%;反对3,413,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6230%;弃权78,1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63%。

本议案已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8,854,5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83%;反对3,414,9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37%;弃权93,7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55,9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963%;反对3,414,9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6566%;弃权93,7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71%。

本议案已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8,848,0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71%;反对3,417,3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42%;弃权97,73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49,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751%;反对3,417,3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7031%;弃权97,73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18%。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8,816,7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11%;反对3,449,5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04%;弃权96,83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18,1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8917%;反对3,449,5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3033%;弃权96,83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050%。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8,798,9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77%;反对3,466,8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37%;弃权97,4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00,3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5599%;反对3,466,8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6240%;弃权97,4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61%。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8,834,3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44%;反对3,444,9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95%;弃权83,9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35,7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2197%;反对3,444,9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158%;弃权83,9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44%。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8,820,1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17%;反对3,442,9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91%;弃权100,1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21,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550%;反对3,442,9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1785%;弃权100,12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64%。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8,853,1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80%;反对3,410,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28%;弃权99,9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54,5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698%;反对3,410,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5671%;弃权99,9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3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力群、卢江霞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5-115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硫酸羟氯喹片获得菲律宾药品 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下属上海中药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中西”)生产的硫酸羟氯喹片(以下简称“该药品”)收到菲律宾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注册证书,该药品获得批准上市。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硫酸羟氯喹片  
剂型:片剂  
规格:200 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申请事项:新产品上市  
生产厂家:上海上药中西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证号:DRP-17305

二、药品相关信息

硫酸羟氯喹片主要用于类风湿关节炎、青少年慢性关节炎、盘状和系统性红斑狼疮,以及由阳光引发或加重的皮肤病,由Concordia Pharmaceuticals Inc.研发,于1955年在美国上市。1999年12月,上药中西的硫酸羟氯喹片在国内获批上市,并于2021年12月通过了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在菲律宾的上市未投入额外的研发费用,仅注册相关费用约人民币5万元。

三、药品市场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在菲律宾境内硫酸羟氯喹片主要有Sanofi、AMBICA和Blue global等销售商。

IQVIA数据库显示,2024年菲律宾市场硫酸羟氯喹片(200 mg)合计销售额为413.7万美元。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硫酸羟氯喹片(200 mg)获得菲律宾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药品注册批文,标志着公司具备了在菲律宾市场销售该药品的资格,对公司拓展海外市场带来积极影响,并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海外市场政策环境变化、汇率波动、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5-116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盐酸索他洛尔片通过仿制药 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下属常州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制药”)的盐酸索他洛尔片(以下简称“该药品”)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5H08883),该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一、该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盐酸索他洛尔片  
剂型:片剂  
规格:8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010448  
申请人:常州制药厂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该药品相关的信息

盐酸索他洛尔片主要用于:1.转复,预防室上性心动过速,特别是房室结折返性心动过速;2.可用于预防综合综合征室上性心动过速;3.心旁动过速,心房颤动;4.各种室性心律失常,包括室性早搏,持续性及非持续性室性心动过速;5.急性心肌梗死并发生严重心律失常。2024年11月,常州制药厂就该药品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补充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的一致性评价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460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境内该药品的主要生产厂家有济南恒基制药有限公司、鲁南贝特制药有限公司、常州制药厂有限公司等。

IQVIA数据库显示,2024年中国大陆医院采购盐酸索他洛尔片金额为人民币3,311.7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常州制药厂的盐酸索他洛尔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25-036

##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通过了2025年12月9日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全部董事均参加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事项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改《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修订《发现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工程项目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修订《外派董事、监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修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修订《金融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修订《无形资产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简称:ST瑞和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25-072

##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告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应当采取累计计算的原则。截至目前,除首次已专项、累计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涉案案件共计14件,涉案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088.56万元(其中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当日统计归档1个案件材料,金额为97.7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

二、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出具判决结果或判决结果尚未生效等阶段,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说明  
除首次已专项、累计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本次公告不涉及单个涉案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案件。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三英:安泰三英焊接材料(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50.588%股份)

一、增资概述

“十四五”期间,安泰三英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转型升级,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并成功入选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为进一步夯实公司在焊接材料业务领域优势地位,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安泰三英增加投资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17,915,330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对安泰三英的持股比例将由增资前50.588%增加至59.189%,安泰三英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财务报告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泰三英焊接材料(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安泰三英增资2,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无需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安泰三英焊接材料(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韩凯文
- 3.注册资本:8,500万人民币
- 4.成立时间:1994年8月9日
- 5.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 6.注册地址:天津市武清区武清开发区泉州路12号
-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2389916686
- 8.主营业务:焊接材料、焊接设备制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化工(易燃易爆易制毒化学品除外)批发兼零售;焊接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从事公司产品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9.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股本	股权比例	股本	股权比例
1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0	50.59%	60,915,330	59.19%
2	天津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05,675	16.48%	14,005,675	13.61%
3	天津市国华商贸有限公司	9,891,737	11.64%	9,891,737	9.61%
4	天津南开启航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896,263	5.76%	4,896,263	4.76%
5	天津市惠源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2,639,120	3.11%	2,639,120	2.56%
6	科瑞福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2,639,120	3.11%	2,639,120	2.56%
7	天津市滨海新区安泰有限公司	2,361,319	2.78%	2,361,319	2.29%
8	21位自然人股东	5,566,766	6.55%	5,566,766	5.41%
	合计	85,000,000	100%	102,915,330	100.00%

注:以上数据如有出入系四舍五入所致。

10.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10月31日 (未经审计)	
	金额	单位:万元	金额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5,021.99		17,386.40	
负债总额	6,002.14		7,477.54	
股东权益	9,019.85		9,908.85	
营业收入	22,716.56		19,990.98	
净利润	1,229.26		869.12	

证券代码:688478 证券简称:晶升装备 公告编号:2025-050

##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升股份”)股东鑫瑞集诚(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瑞集诚”)持有公司股份17,018,3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6%。前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已于2024年4月24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鑫瑞集诚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150,900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83,600股,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67,300股,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在股东减持计划期间,因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5年8月26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25年9月9日开市起复牌。因此,股东鑫瑞集诚减持时段在原披露时段的基础上顺延10个交易日,即减持期间由2025年8月29日~2025年11月28日顺延至2025年9月12日~2025年12月12日。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收到鑫瑞集诚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在